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甲科技”、“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对百甲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1 年第二次定向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发行方案决定向不确定的对象定向发行不超过 20,000,000 股公司股票，每股价格为 5.50 元，拟募集资金不超过 11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和用于安徽百甲淮北钢结构建筑产业化基地项目建设。该次股票发行中，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安徽百甲、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其严格按照其用途使用。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该次股票发行出具了《关于对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894 号）。

本期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16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认购合同及认购公告的约定，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存入公司名下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淮海路支行 10230101040074104 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316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第二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淮海路支行，账号 10230101040074104）余额为 4.5 元，系结息产生。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将该专户进行销户，在扣除 1.00 元手续费后将剩余 3.50 元转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九龙湖支行（账号 1700000101201002399527），以补充流动资金。

（二）2023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26 号），公司首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78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5,120 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654.32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465.68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对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3）241Z0004 号验资报告。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九龙湖支行	60350188000129571	20,823.27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城中支行	32050171823609999999	421,582.68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1601280000007261	20,174,628.63
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淮海路支行	10230101040075507	50,510,513.51
江苏百甲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1601230000007763	13,015,147.95
徐州中煤汉泰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九龙湖支行	60350188000135139	13,310,241.23
徐州中煤（宁夏）钢结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贺兰支行	106073098883	3,450,413.16
安徽百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1601240000008234	2,209,591.00

合计	-	-	103,112,941.43
----	---	---	----------------

3、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51,200,000.00
减：保荐及承销费用（不含税）	13,233,000.00
减：会计师费用、律师费用（不含税）	7,172,641.51
减：支付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款	6,125,264.14
减：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22,238,781.34
其中：手续费	1,265.51
加：利息	682,628.42
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03,112,941.4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制度，并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2021 年第二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利息余额 3.5 元在 2023 年全部转入公司普通账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公司 2023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23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6,125,264.14 元。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完成该置换工作。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23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公司 2023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
百甲科技	银行理财	通知存款	50,000,000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4 年 5 月 11 日	固定收益	1.75%
百甲科技	银行理财	通知存款	20,000,000	2023 年 5 月 12 日	2024 年 5 月 11 日	固定收益	1.70%

1、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资金金额为 7,000 万元，未超过审议额度及有效期限。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质押上述理财产品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鉴证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专字[2024]230Z1181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对募集资金使用行为履行了必要、合理的程序，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徐州中煤百甲重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竞

杨竞

张兴林

张兴林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24,656,790.2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38,781.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38,781.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钢结构建筑屋顶光伏建筑一体化（BIPV）体系技术研发项目	否	20,000,000	3,696,008.50	3,696,008.50	18.48%	2025年3月7日	不适用	否
新型钢结构装配式住宅外墙板及生产技术的研发项目	否	10,000,000	0	0	0%	2025年3月7日	不适用	否
宁夏钢构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	否	10,000,000	6,153,117.84	6,153,117.84	61.53%	2024年3月7日	不适用	否
安徽百甲淮北智能化重型钢	否	30,000,000	9,795,312.42	9,795,312.42	32.65%	2024年3月7日	不适用	否

结构加工基地二期项目								
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	否	54,656,790.28	2,594,342.58	2,594,342.58	4.75%	2024年3月7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4,656,790.28	22,238,781.34	22,238,781.34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p>截至目前，“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安徽百甲淮北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二期项目”、“宁夏钢构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实际进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p> <p>出现上述情形的原因是：公司上市后，结合自身钢结构业务开展情况和产能释放情况，综合研判行业发展现状和未来趋势，基于审慎合理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合理推进上述募投项目建设。上述募投项目必要性、可行性、预计收益未发生重大变化，需继续推进，投资计划暂不做调整。“百甲基地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技术改造项目”完成期限预计顺延至2025年6月30日，“安徽百甲淮北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二期项目”和“宁夏钢构智能化重型钢结构加工基地项目”完成期限预计顺延至2024年12月31日。</p>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3年5月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6,125,264.14元。2023年5月10日，公司完成该置换工作。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	-----